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承辦人：黃美蓮
電話：2157691#232
傳真：2155394
電子信箱：cue0701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東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體處動字第10707290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729097A00_ATTCH3.doc、0729097A00_ATTCH4.docx)

主旨：檢送臺南市體育總會田徑委員會修改辦理之「臺南市107年田徑C級裁判、教練講習會」辦法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107年6月26日南市體總二字第10700606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案修改：

(一)C級裁判修正報名年齡為18歲。

(二)教育部規定，參加人員須具備良民證(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下列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，由該會統一申請；具外國籍者，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。

三、講習時間：

(一)C級裁判：107年8月1日至3日。

(二)C級教練：107年8月6日至8日。

四、講習地點：臺南市中山國中中山館(桌球教室)。

五、承辦人：林惠珍教練，連絡電話：0961-404387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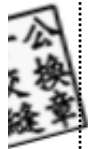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



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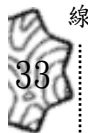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、臺南市體育總會田徑委員會、臺南市體育處

2018-06-28
09:13:00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